

深圳辦事處

深圳市羅湖區嘉賓路 2018 號
深華商業大廈 2508 室
電話：+86 755 8268 4480
傳真：+86 755 8268 4481

上海辦事處

上海市徐匯區中山西路 2025
號永升大廈 1022 室
電話：+86 21 6439 4114
傳真：+86 21 6439 4414

北京辦事處

北京市海澱區知春路 108 號
豪景大廈 A 座 512 室
電話：+86 10 6210 1890
傳真：+86 10 6210 1882

Singapore Office

9 Penang Road
#07-15 Park Mall
Singapore 238459
Tel: +65 6883 1061
Fax: +65 68831024

**外國公司新加坡代表處登記套裝 #SGRO04
新加坡代表處登記加註冊地址加就業准證申請加銀行帳戶
(Singapore Representative Office Registration Package #SGRO04)**

外國公司於新加坡登記成立的代表處必須委任一名新加坡居民（含新加坡公民、新加坡永久居民、新加坡工作簽證持有人及依親簽證持有人）出任當地代表。請留意，外國公司於新加坡申請登記成立的代表處不能進行任何直接的業務活動，也沒有獨立的法人地位。代表處只是作為對新加坡市場進行調查及推廣業務的一個行政上的安排。

以下新加坡代表處登記套裝是專為外國公司於申請登記代辦處的同時，打算從外國委派員工到新加坡出任代表處代表，並不需要啓源提過新加坡當地居民出任代表而設的。

一、新加坡代表處登記套裝 #SGRO04 服務範圍

- 1、協助申請登記代表處，包含編制全套登記文件及繳納相關的登記費；
- 2、申請新加坡就業准證（工作簽證）EMPLOYMENT PASS（1 人）；
- 3、提供為期一年的新加坡地址作為代表處的註冊地址；
- 4、協助代表處於客戶指定的新加坡銀行開始一個銀行帳戶。

二、新加坡代表處登記套裝：2,550 美元

本套裝之費用已經包含代辦新加坡代表處登記及首席代表的就業准證的申請服務以及繳納登記代表處及申請就業准證的各項政府官費，並包含了為期一年的註冊地址及協助客戶於新加坡開設一個銀行帳戶。

注：上述服務費包含香港、新加坡及大陸地區的一次快遞費用。

三、客戶需要提供以下文件及資料

- 1、母公司的註冊證書或營業執照。如註冊證書或營業執照非以英文書寫，則必須同時提供英文翻譯版本（本公司可以提供翻譯服務，需另行收取翻譯費用）；
- 2、母公司最近期的年報及經審計的財務報表；
- 3、所委派員工（即就業准證申請人）的個人資料，工作經驗證明文件、學歷證明文件、僱傭合同等。

如果母公司沒有最近期的周年申報表或者經過審計的財務報表，則須提供其它佐證文件，例如公司的宣傳冊、合同、公司網站等。如上述文件非以英文書寫，則必須提供英文翻譯版本。

四、辦理時間

代表處的登記程序需時越 2-4 個星期，銀行帳戶開設需時月 1 個星期。辦理就業准證申請需時月 1-4 個星期。從本公司收齊上述文件算起。

就業准證的申請需於代表處的登記申請得到批准後方可提交。

五、服務費用支付時間及辦法

本公司會於全額收取服務費用後開始辦理相關登記及申請手續。

本公司接受各主要貨幣。客戶可以支票、現金或者電匯支付本公司的服務費用。[請點擊此處瀏覽具體付款辦法。](#)